

# 关于拟推荐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公示

按照《关于推荐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》（鄂妇文[2023]29号）文件要求，武汉市妇联拟推荐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3个、先进个人3人。现将今年推荐申报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先进集体：

- 1.武汉市妇联办公室（研究室）
- 2.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
- 3.中共武汉市委政法委员会综治督导处

先进个人：

- 1.成浩，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区分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教导员
- 2.吴凌星，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副主任、“阳光成长”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负责人
- 3.易庆洪，武汉市黄陂区司法局盘龙城司法所所长

公示时间为2023年6月21日至2023年6月28日。如对以上拟推荐申报集体、个人有意见者，请及时向市妇联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027-82827476



武汉市妇女联合会  
2023年6月21日